

Name: 潘敬鏗

Country: 香港

公投之五一六

公投失利，突然承認公投運動、表明其失敗有者，簡易說明市民不接受「激進」有者，對結果感滿意亦有者，各方解讀有異。唯一錯不了的是，縱然政府會續說二百多萬選民已清楚表態，說明理性溫和才是主流民意，公投徹底失敗，但運動的失敗，不代表理念是錯誤的走向。這是一個起步，唯有希望這次有份投票的，有意投票但未合資格當選民的，身體力行爭取公義的，不要就此氣餒，繼續以行動教育、感染身邊的人，公民意識如何不可或缺，不要兩極化放棄一路走來暫且演了旁觀者角色的人，幫他們一把，求同存異。

其實結果都如所料，只比預期再低了一點。在中共、政府、建制派甚至泛民內部處處打壓與冷待之勢下，加上公社兩黨又只能堅守中堅分子的選票，沒有針對流離票源，統籌計劃上的不完善，如此結果，其實如發言人所說應該「滿意」的了。但「滿意」只是個人感受，不是勝負的指標，更非外界所指的死不認輸，那不過是誓要捍衛和諧議會、趕走社民連一流的個人意願，如學者般簡易就定了公投的死刑，如建制派一往都不承認公投運動，卻於事後說公投運動失敗一樣；不參加卻要迎接勝利，接連扭曲未有投票者的意願。若要說輸打贏要，其實雙方都有被指責的必要。長毛事後承認估計錯誤是他個人的錯，被打壓被針對，作為議員，民意的代表，實屬應該，但五十多萬市民的意願，卻不應被忽視或恥笑。

固然若公社兩黨願意承認公投失敗，則會有更佳的公關效果，至少不會被泛民派抽後腿，說自己才是民意所歸。雖然一直以來公社理念都被誤解扭曲，不外乎最後給中間派來一個道德位置的逆轉，大書特書追求民主的「其他渠道」。後來突然爆出跟中央坐低傾的機會，為民者當然希望他們會談成功，但卻不解公投失敗對普選聯的人來說，又有甚麼實際用途？就是換來跟中央坐下來談的機會嗎？那卻有繼民建聯自我魔化後，連民主黨都被收編歸邊之感。當香港人對民主的渴求都被揭了底牌的時候，他們缺乏代表性，還可以談出甚麼躍進的結果來？還是循序漸進的倒退？

有說這是場公社之人為了個人利益而擺下的戲，甚麼他們不代表民主、支持他們等於激進、投票等於撐公投，這顯然是個人利益為先與被政府擺了一道的結果，是非完全被扭曲。雖說民建聯一向是說明軍情告急，中間派會自動自覺出來幫補票源的打擊對象，然而有感中間派今趨明哲保身，為了遠離改名的補選，遠離「污衊」的政治化活動，以為無風無浪，經濟持續繁榮，社會形態不變，安然過度民主。他們多討厭公社兩黨也好，多不滿公投都好，就此犧牲一個直接反映民意的絕佳機會，我不會怨天尤

人，只能說爭取民主面前，為下一代建立美好環境前提下，他們還放不下個人利益，是思想準備不足。二就是政府把公投包裝成反中亂港、浪費公帑的鬧劇，顯然衝著打擊五子個人形象而來，然而公社兩黨的策略卻恰巧不放焦點於個人之上，這個落差讓一般市民都因認識不足而下了不完全的決定。其實再解釋都多餘，都是給港人長久已來政府冷感的理由，他們經濟為上，吃喝玩樂，寧拍下你助選，也不多作了解的行為背後，早就確認了公社兩黨是「白做」的了。

話雖然此，但由北角到銅鑼灣街站，固然旅客尋路最多，但亦不乏渴望於最後一刻還嘗試了解公投運動的市民，對此可說是一點點未來展望的回報罷，所以無論途人是否選民，也應該是我們的宣傳對象。這，才是文首所說的一個起步，假設當下八九十後，沒有因權腐化，二三十年後的公民意識或多或少是一個進步，邁向真正的民主也不是絕望。

所以五一六之後，接下來的路還很長，在此先感謝出心出力的各位，但願往後還可以一同上路。

**平成二十二年五月十七日 月曜日。
午後十時二十八分。**

Source link:

<http://kprotein.xanga.com/727240984/%e5%85%ac%e6%8a%95%e4%b9%8b%e4%ba%94%e4%b8%80%e5%85%ad/>